
都柏林 - 加强 ICANN 问责制参与会议 I

2015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 爱尔兰标准时间 10:15 - 11:45

ICANN 第 54 届会议 | 爱尔兰，都柏林

LEON SANCHEZ:

大家好。如果你们没有耳机，我强烈建议你们准备一副耳机。我们会用不同的语言发言，所以大家最好都在手边准备一副耳机。

欢迎大家参加本次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参与会议。我们会为大家介绍目前的工作进展，当然我们也欢迎各位参会人员提出问题和意见。

说到跨社群工作组 (CCWG) 的成员或参与者，我们由衷地鼓励你们在 Adobe Connect 会议室畅所欲言，因为我们希望有荣幸听到新的声音、新的观点，所以我们真心希望那些未能密切关注我们的流程以及工作的人员能够走到台前。我们准备了一些麦克风，欢迎你们来提出意见和问题。

正如我刚才所言，现在你们需要戴上耳机，因为我现在就要开始用西班牙语发言了。

现在是 Leon Sanchez 在发言。好的。大家准备好了吗？好的。

请转到下一张幻灯片。谢谢。

注：以下内容为针对音频文件的誊写文本。尽管文本誊写稿基本准确，但也可因音频不清晰和语法纠正而导致文本不完整或不准确。该文本仅为原始音频文件的补充文件，不应视作权威记录。

谢谢。正如在多个论坛上讨论的一样，移交流程拥有多个提案，而且在这些提案中有两项并行的工作。

一方面，IANA 管理权移交协调小组 (ICG) 根据编号社群、协议社群和命名社群提出的意见，正专注于一份提案的分析和准备工作。而这份提案一经完成，就会提交给美国国家电信和信息管理局 (NTIA) 进行审批，这样就可以推进移交工作的进程。

而正如我所说，我们还有一项并行的工作，那就是问责制跟踪。自去年十二月份以来，我们一直在从事相关工作，旨在加强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 (ICANN) 的问责制和透明机制。

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已经举办了多场面对面会议和远程会议，而且截至目前，我们已经制作了两份提案草案，并且已经发布出来用于收集公众意见。

我们在这个过程开始之初就收到了社群提出的意见。随后我们进行了第一轮公众意见征询，而且我们是在第一份草案准备就绪之后就立即开启了这一轮意见征询工作。

接着我们发布了第二份草案，我们开始了第二个公众意见征询期，而且正如我所说，我们已经结束了意见分析阶段，而且我们已经准备好要调整或修改我们的提案，从而让我们的提案能够反映出不同的社群成员所提出的请求和担忧。

值得注意的是，我们工作组的行动或职权范围有限，所以让我们来告诉大家我们不做哪些工作，我们的工作组不做哪些工作。

我们不会改变 ICANN 社群在政策制定方面的规则，包括在 ICANN 中如何制定、讨论和实施政策。我们不会改变 ICANN 社群的结构。也就是说，我们所做的工作完全尊重社群当下的运作方式和组织结构。我们不会改变任何咨询委员会 (AC) 或任何支持组织 (SO)。一切都会一如既往地保持下去。

我们也不会改变咨询委员会的职责。

这些社群将继续以目前的方式来运营，他们将继续围绕通用名称支持组织 (GNSO) 和国家地区名称支持组织 (ccNSO) 等支持组织所制定的不同政策，给 ICANN 董事会提出建议。

现在，请让我为大家介绍我们的提案所遵循的架构。

我们会通过四个要素来增强问责制。我们的提案共有四个构成要素。

第一个要素是赋权社群。赋权社群是指社群目前，或者说截至目前，在 ICANN 问责制方面并没有广泛的权力，所以我们在提案中确切地提出要为社群赋予特定的能力或权力，让社群能够针对组织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开展一些强制性的行动。

说到这里，大家可能会误解我们所说的强制性的行动，以为我们要对簿公堂。我们并不是说要对簿公堂。我们所说的是一个流程，对此我的同事会有更加详细的介绍。

这个流程涉及到请求、对话以及升级阶段，升级阶段可能会导致我们采取非常行动，但这并不是流程一开始就会采取的行

动。实际上，执行社群权力是万不得已的最后一招，或者说是我们所能想到的最后一个行动环节。

我们的第二个构成要素是 ICANN 董事会。现在，ICANN 董事会在 ICANN 的决策制定方面拥有单方面权力。但显而易见的是，目前在制定决策之前会开展参与对话、协作、公众评议和政策制定流程，而且这些工作都颇有成效，所有我们并不想改变现状。但是，我们希望董事会能够增强与社群之间的协作，而且我们希望董事会能够考虑到社群层面的情况。

第三个构成要素包括 ICANN 的原则和使命。也就是我们希望组织能够信奉并推广的保障与核心价值。

作为我们提案的一部分，很明显我们的使命是将这些核心价值写入我们的章程，同时也融入我们的使命，因为这是社群提出的另外一个顾虑。

我们并不希望通过我们的提案来扩大 ICANN 的行动和职权范围。我们希望 ICANN 能够关注于自己目前的职权范围，并且避免偏离自己的使命或行动。

第四个构成要素由独立审核机制构成，即现在所说的独立审核流程 (IRP)。我们.....或者说近期的发展表明，这种机制或许并不是最有效的争议解决机制。

我们听取了社群的意见，说我们需要用一种独立的审核机制来替代，一种不仅包含流程审核也包含实质性审核的更加强大的机制。

所以我们的工作组已经起草了一份新的提案，这份提案在我们看来能够提供这些附加的元素，或许能够成为一个行之有效并且对社群有益的增强型流程。

我们工作组斟酌了第一轮收集的意见之后，新起草的第二份提案将这些意见考虑了进来。不过，从我们收集的新意见以及我们从意见征询轮次中发现的核心信息或关键信息来看，发现大家广泛支持有关在 ICANN 中强化透明度和问责制机制的提案，而且在我们已经发布的第二份草案中，这里所描述的这些机制比我们第一份草案中描述的机制更加强大。

目前有一些根本性的争议有待解决，还有一些与我们第二份提案相关的主要顾虑。大家的顾虑不多。但是非常重要。

在这些顾虑之中，我们注意到了对于权力重新分配或权力集中的顾虑。也就是说，社群表示担心权力会集中在少数人手中，就是说，可能会有极少一部分利益相关方独占组织。但是很明显，我们正在努力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而且我们正在努力尽可能地消除机制被独占的风险。

很明显，这种风险与另外一种风险并存，也就是社群被某一位成员独占的风险，所以我们正在专注于解决这个问题。

我们浏览了收到的所有意见，我们也起草了回应和提案，以便能够将社群的意见和顾虑考虑在内。

目前，我们正在设计这些新的机制来回应这些顾虑，从而发布第三版草案，但愿能成为最终的定稿。

我们在星期五举办了一场工作会议，前天举办了另外一场会议，今天将在下午 2:00 到 6:00 举办又一场会议，届时所有的工作组成员和参与者将继续设计这些新的解决方案，来回应社群的意见和顾虑。

接下来，我要把讲台交给 CCWG 联合主席 Thomas Rickert，进行进一步的详细说明。

THOMAS RICKERT:

非常感谢你，Leon。欢迎大家出席会议。我叫 Thomas Rickert。

我叫 Thomas Rickert。欢迎大家。我来自互联网行业协会 eco，是由 GNSO 任命的 CCWG 联合主席，我想要带领大家解读下面几张幻灯片。

但在我开始之前，我听说肯尼亚中心以及迪拜中心的人员已经加入了我们的会议，欢迎大家。非常高兴你们能够与我们一起参会，我们希望稍后在本次会议上能够与你们进行讨论。

但是在我们进入互动环节之前，我们仍然想要为你们介绍一下我们目前的进度。

这张幻灯片大家刚才已经看过了。这里是由 Leon 介绍的。接下来，大家将在这里看到我们目前的进展。实际上，我们在 ICANN 董事会部分标记了一个绿色的对勾。这部分内容基本上保持不变。我们在独立审核机制部分也有一个绿色的对勾。我

会为大家更多地介绍一些细节，但是基本上我们工作组的修订工作 - 也就是对独立审核流程进行改进 - 目前已见成效，已经可以提交给专家进行起草了。可以提交给律师人员进行起草了。所以我认为我们的工作组已经完成了他们力所能及的工作。

要写入章程的原则、使命和核心价值观基本上已经准备就绪。尽管最后还有一些细节要完善，但是差不多也已经完成了。

至于赋权社群所具备的社群权力，大家可以看到这里只有两个黄色的圆点，也就是说我们之前在都柏林会议上所讨论的，实际上只有两项社群权力。而且，我们已经取得了巨大的进展。那么关于我们在这两方面所做的改进，我们希望听一听本次会议参会人员反馈。

就社群权力而言，收到意见最多的两个方面就是对预算、战略计划和运营计划进行或要求进行复议和否决的社群权力。

有人担心社群否决预算可能会导致组织瘫痪，这样可能会造成损害并最终破坏稳定性。因此，我们已经在解决这个问题，并且已经取得了显著的进展，我们希望能够在本周晚些时候逐渐将黄色对勾标记转变成绿色。

第二点颇有争议，是个别董事会成员的罢免，关于这个问题部分社群、部分意见反馈者认为如果允许没有任何缘由地罢免个别董事会成员，那么这些董事会成员就可能会在压力之下，只

会人云亦云复述各自组织的观点，而不是恪守职责，以整个社群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

所以我们开展了讨论，我们修改了流程，这些我们稍后会与大家讨论，但是我们也希望我们能够把那个对勾标记转变成绿色，因为我们似乎已经找到了这个问题的解决方案，一个能够满足我们大部分人、消除大部分顾虑的解决方案，所以我认为这是个非常好的消息。

除此之外，我们还有对标准章程的变更进行否决的社群权力，以及对基本章程的变更进行批准的社群权力，这些都已经准备好了。这些社群权力得到了社群的压倒性支持。由于有些同事并没有十分密切地关注这些方面的讨论，所以让我来解释一下其中的区别。

ICANN 董事会目前可以对章程进行修改，而且他们在修改之前会向社群开展咨询流程，但是我们认为如果董事会没有充分地尊重社群对于标准章程的期待，那么社群必须有权力涉入。

所以说，如果董事会做了一个决定，但是社群不接受，那么社群有权力涉入。这是对标准章程而言。

说到这里，你们可能会问，“标准章程和基本章程之间有何区别？”

这么说吧，我们认为 ICANN 不应该去卖鞋、卖电视或卖车，我想大家都会认同我这种说法。

Fadi 曾在开幕式上提到过哪些属于 ICANN 的职权范围而哪些不属于，而且我们也都非常清楚 ICANN 不能改变自己的使命。ICANN 必须将重点放在其限定的使命范围内。

所以我认为，我们必须进一步坚定 ICANN 的本质，这些是非常非常重要的。

这也包括 ICANN 应该以多利益相关方的形式来行使职责，应该自下而上地制定自己的政策。我们应该坚定不移地确立这些造就了 ICANN 独特性的核心理念。所以，如果社群在事后否决董事会针对章程修改所做的决定，我们认为并不妥当，但是对于这些重要的组成部分而言，我们会要求社群在董事会做出此类决定之前进行批准。

而这一提议得到了压倒性的支持，所以说我们已经准备好这样实施了。

接下来，最后一个社群权力是关于整个 ICANN 董事会的重组。

假设我们未来组建了一个行事异常的董事会，根本不以社群的利益为出发点。到那时，我们必须有能力摆脱这样一个董事会。

但是截至目前，这项权力并不存在，而我们已经达成共识需要这样的权力。所以这也是好消息。

尽管我提到过我们现在可以把独立审核流程提交给专家进行起草，不过还是让我带大家回忆一下我们在这项工作上的进度吧。

独立审核流程将会有有一个常任专家小组，所以我们会应一些多样性的要求，在全球范围内寻找一批常任专家小组，这样在处理独立审核流程个案时，就可以从中选择专家人员进行处理。

独立审核流程应该用来处理与社群权力相关的问题，所以如果遇到与社群权力相关的问题，那么我们可以使用独立审核流程来处理违反章程的情况，所以如果 ICANN 董事会违反章程，那么就可以使用独立审核流程，而在斟酌与互联网号码分配机构 (IANA) 的职能相关的一些决策时，也应该用到独立审核流程。

至于这一点为什么重要，我马上就会讲到。

然后，我们会有一个要求，那就是社群无论何时被迫对 ICANN 开展独立审核流程，相关费用均由 ICANN 承担，从而让社群权力的执行不受经济原因的限制。

而且，我们会有实质性的审核标准。

社群曾向我们抱怨，称独立审核流程只关注流程，而不看具体情况。我们会加以改进。这一点获得了压倒性的支持。

而独立审核流程专家小组的决定也会作为未来决策的基础。所以，我们在这一点上同样也已经准备好了。我们会把独立审核

流程提交给专家进行起草，但是我们会在我们工作组的监督之下完成此过程，以确保独立审核流程的实施能够实实在在地反映出 CCWG 的工作精神。

我们还必须确保我们能够满足社群工作组 (CWG) 的要求。正如大家所知，章程组织能否审批 CWG 报告取决于我们“CCWG——问责制”能否兑现一些职能，其中包括我们需要拥有预算否决权，特别是在 IANA 职能方面，比如说，要确保预算否决不会对 IANA 运营造成负面影响。此外，他们希望预算能够有一定的透明度。对此他们可以如愿以偿。

他们希望我们确保我们拥有社群赋权和问责制机制，用来审核董事会决策。我之前提到过这一点。我们会兑现的。

他们希望我们把 IANA 职能审核写入章程，这样就能持续地贯彻执行。这些内容会写入基本章程，所以我们可以把这一项从列表中勾掉了。

而且他们希望我们有申诉机制。我之前提到了独立审核流程。我们会兑现这个机制，但是有其特殊性。谈到国家和地区顶级域 (ccTLD) 授权、撤销，他们并不希望我们参与其中。而且我们也不想参与其中。我们要搞清楚，我们有自己的章程。我们自己的工作范围。ccTLD 运营商也有他们自己的工作。我们不会越界。但是，他们要求我们制定一个独立审核流程，允许人们在这个核心的 ccTLD 领域之外的其他所有领域进行申诉，

关于这个请求我们正在等待 ccNSO 以及 ccTLD 运营商提出提案，然后我们会将这些意见嵌入这个申诉机制框架之中。

所以，我们认为我们可以把所有的 CCWG 要求勾掉，并把对勾标记成绿色。我们已经为此做好准备了。

所以，我们基本上可以兑现社群权力了。我们可以明确地说，社群权力将会兑现。它们会写入章程。社群会拥有这些权力。但是关于为实现可执行性而提出的各种法律实施模式，还有很多疑惑。大家围绕唯一委任者模式、多委任者模式、多议席模式、单议席模式甚至这些模式的其他变化形式进行了很多讨论。就让我们通过这张幻灯片向大家介绍一下这个问题的重要性。

我们的所作所为对 ICANN 的日常工作会有哪些影响呢，我认为我们在某些方面有些言过其实。甚至曾有人说，社群现在可以干涉并尝试调整董事会所做的任何决策。而事实远非如此。我们所讨论的不过是枚举社群权力的列表。这个列表是有限的。

列表之外的权力不在我们的关注范围之内。我们要搞清楚这一点。同时，除了基本章程需要我们较早地涉入之外，其他都是在董事会的决定被通过之后，我们才开始开展自己的工作。但基本章程是一个例外。

所以通常情况下，我们的工作只在董事会决定被审批的过程中或被批准之后才开始。但是我们知道董事会做决定之前，需要

做很多工作。董事会在制定战略计划、运营计划或预算之前，会与社群交流。这就是大家在左手边看到的内容。

我们用对勾标记了这个 EEE 方法。我们有一个参与 (Engagement) 阶段。我们有一个升级 (Escalation) 阶段。然后还有一个强制执行 (Enforcement) 阶段。

我们所看到的社群与董事会之间的大部分互动都是发生在第一个阶段。所以说，董事会与社群之间在第一个阶段的互动越有效，我们需要进入升级阶段的可能性就越小，甚至说需要进入执行阶段的可能性就越小，对吧？

所以，我们必须努力让第一个阶段更加有效。这虽不在我们的职权范围之内，但是我们作为社群，必须与董事会一起批准这些流程。

但是，我们假设董事会的决定已获批准，但有人不赞同这个决定，这里假设的董事会决定是在社群五项权力范围内。那么个人可以反对。但是世界上不计其数的个人都有可能提出反对意见，为确保我们无需逐一处理这些潜在的反对意见，提出反对意见的个人必须在 ICANN 系统中找到一个支持其反对意见的 SO 或 AC。

我们相信每个人都能够在 ICANN 世界里找到自己的归宿。所以，你可以找到意见相投的团体，并且告诉他们，“是这样，我不赞同这个决定，你们可以看一看你们是否支持我的反对意见”。你甚至不需要加入其中，比如说成为注册管理机构利益

相关方团体或注册服务机构的一员，但是你可以给他们讲一讲你的顾虑。

假设你找到了一个与你持相同的反对意见的团体。我们并不会召开大型的危机处理会议，但是我们会安排一场电话会议 - 这就是我们所说的预备阶段电话会议 - 让社群有机会通过成本较低的远程方式聚在一起讨论这个问题，看一看这个反对意见能否获得整个社群的推动。根据社群权力的不同，要求的推动力级别也不同。关于这一点我们稍后再讲。

紧接着，假设社群中有足够的推动力要进行异议申诉，那么我们会召开社群论坛会议。这是一种类似于本次会议的公开会议。专家小组应该会有所不同。但是在这个地方，社群可以召开面对面会议并针对论题进行探讨，这样每个人的意见都会被听到，所有的观点都会被听取。然后，SO 和 AC 会在各自的团体内进行讨论。这实际上就是社群决策阶段。也就是说各个团体要遵循各自的流程，针对论题作出决策。我们不会干涉这些流程。这一点要说清楚。我们不会要求他们改变自己的状态或运营程序。他们会回到自己的团体进行准备工作，并把所有的意见考虑在内，然后形成自己的观点并表示“好的，我们支持反对意见”或者“我们不支持反对意见”。

而此时就是他们作出决定的时刻。所以，我们会让 SO/AC 领导者统计有多少人支持，有多少人反对。同样地，支持者与反对者的阈值取决于相应的社群权力。但是最终要么反对，要么

支持。这个时候，董事会可以说，好的，我们会进行修正，或者说，我们认为我们的决定是正确的，我们不会进行修正。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会围绕董事会的决定进行一场对话，看一看争议能否调和。如果调解失败，董事会就可以展开独立审核流程。而独立审核流程的结果可能会与社群的意见相背离。那么整个过程结束。

但是，如果独立审核流程的决定对社群有利，最终，如果董事会仍然表示“我们不会遵循独立审核流程的决定”，那么只有到了这个时候，我们才会进入强制执行模式。

那么这时我们就位于漫长的升级阶段的最右端。我们希望我们在实际操作中，永远不要走到这一步。但是各种模式之间存在区别。所以我们越靠近流程的左端越好，启用强制执行模式的风险就越小。

我们不要忘了，在整个流程中，社群和董事会无论何时达成共识，都可以随时终止流程。

所以我们认为必须要认识到这一点，以确保大家都清楚这是我们永远不希望陷入的境地。

接下来，我会把讲台交给 Mathieu。

MATHIEU WEILL:

我将用法语发言。

我是 Mathieu Weill。对我们大部分人而言，这是我们会议中最重要时刻，因为现在我们可以围绕大家意见最多的那部分提议交换意见。

首先，我想着重介绍一下自上周五第一场会议之后，我们在都柏林取得的进展。我们召开了很多工作会议。我们取得了显著进展。而且大家通过这张条形图可以看到，我们可以验证我们在这一系列主题上已经得到了社群的支持，并且异议也已经消除，可以说目前还有一个问题有待解决。我们将会在今天下午讨论这个主题。

我们打算专门安排问答环节。为此，我们在屏幕上列出了四个要点，基本上涵盖了我們收到的各类意见。让我们来逐一进行说明。我们会回答与这些要点相关的问题，而且会提供与此相关的信息。

还有一位工作组成员会为我们介绍最新进展，以便为我们的交流补充更多信息。请记住 Leon 在会议之初提到的有关如何开展问答环节的规则。

我们鼓励我们工作组的所有成员提问，同时我们要在这里对他们付出的努力、时间以及他们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因为他们付出了很多精力。那么既然我们在此主持这场会议，我们就要对他们的工作表示感谢。

如果可以的话，请通过 Adobe Connect 聊天室提问。同时，我们会优先听取不常出席我们会议的人员提问。

我们在会场中准备了两个麦克风。在我的左手边或者说你们的右手边，这个麦克风是用来提新问题的。而在我的右手边，也就是你们的左手边，这个麦克风是用来进行补充提问的。

此外，我们也会回答远程提问。我们说过目前参会的有位于迪拜、内罗毕和巴基斯坦的远程参会中心。在问答环节中，将依次由会场内的人员提两个问题、远程参会的人员提一个远程问题，然后由远程参会中心的人员提一个问题。

最后，我要借此机会感谢远程参会人员能够参加本次会议。同时非常感谢 Hillary，因为她将和 Alice 一起负责管理这些后勤组织工作。

还要感谢 ICANN 的工作人员，正是由于他们的工作，才使得这一切成为可能。那么两分钟以后，我们将介绍第一个主题，这个主题在公众意见征询期收到了很多意见。

这就是社群决策主题。那么现在有请 Steve DelBianco 发言。

STEVE DelBIANCO:

.....CCWG 的参会人员。我认为只要大家加入 CCWG，所有这些个人意见都会消失不见，因为我们真的一心想要朝着积极的方向努力，一心想要找出对社群有益的解决方案。

那么，大家面前的这张幻灯片实际上只是在扩充 Thomas 在第 10 张幻灯片中所述的有关参与、升级和强制执行的内容。

这是中间的那个步骤，即升级阶段。这里的目的是要在章程中介绍一个流程，社群可凭借这个流程发起并参与讨论、考虑问题，然后达成共识来执行之前介绍某一种社群权力。

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努力地解决在两轮意见征询工作中收集到的一些公众意见，还有与 CCWG 一开始提议的加权投票模式有关的公众意见。有人提议希望我们能够放弃加权投票，转而采用 ICANN 风格的共识方法。

那么这就是升级流程，是从简单的申诉概念演变而来的。比如说要阻止针对章程所做的修改提议，你们可能会把这项权力称为社群权力。那么和 Thomas 介绍的一样，只需满足很低的阈值限制即可启动这项工作，或许只需要两个 AC 和 SO 同意即可，在七个 AC 和 SO 中，只需有两个 AC 和 SO 表示：我们需要通过电话会议讨论一下是否要执行社群权力来阻止章程修改提议。

我们中间去年参加了 CCWG 的那些人对此都有所了解。电话会议是指由工作人员提供支持、向所有人开放的 Adobe Connect 会议。工作组会向整个 ICANN 社群发出邀请。

但是，这场电话会议的目的是讨论社群权力的执行。

我们希望董事会以及来自 ICANN 的工作人员也能够参加这场电话会议，我们到时会根据是否考虑进入下一步，即社群论坛。对此我们有另外一个阈值。我们会要求 AC 和 SO 使用他们自己的决策流程来决定：对于这个社群权力而言，是否应当组织一次正式的会面？也就是社群论坛。这样我们就有机会在一个面对面的场合下组织一场实体会议，并尽量安排在已经计划好的 ICANN 会议的开头或结尾。但是如果时机很关键，而且我们不得不在 ICANN 休会期间举行会面，那么也会举办面对面的会议，就像你们大部分人都曾参加过的面对面会议一样。我们曾经在伊斯坦布尔、法兰克福和洛杉矶举行过这样的会面。这就要求我们为指派的 AC 和 SO 代表提供工作人员支持以及差旅支持。这样他们就可以在社群论坛上相聚一堂。我们要决定下来，最少必须获得多少支持才能够进入社群论坛阶段。大家在这里看到的示例是，除了支持申诉的 AC 和 SO 之外，还必须有另一个 AC 和 SO 参加。

社群论坛可能会持续一天，也可能会更久。而在社群论坛的最后，随着董事会的参与，我们希望了解清楚是否要继续执行社群权力。如果我们能够成功执行很多这样的社群权力，那么董事会、机构肯定能够领会社群的顾虑。而这又为董事会提供了很多机会，通过修订章程更改轻松地消除这些顾虑，例如，他们曾考虑过撤销修订、延期修订，以便进行进一步的社群讨论。

所以，在这个阶梯状流程的任何地方，你都可以终止流程。也就是说，如果在我们开展对话的过程中，问题得到解决，那么就无需以终极强制执行的形式继续推进流程。我们总共有七项社群权力。对于其中四项权力而言，升级步骤需要三名。对于其他流程而言，各需要两名。两个 AC 和 SO 要召开预备阶段电话会议，两个要举办社群论坛。并且在社群论坛最后，每个 AC 和 SO 都要回到他们相应的社群，并且决定我们是否要执行社群权力。而且不管用什么方法，他们都要提出建议、做出决定或决策，他们要在社群论坛之后的两到三周或四周的时间内公布他们是否要继续的决定。

而且如果要进入下一个阶段，我们也有阈值限制。也就是说，可能要三个 AC 和 SO 同意才能决定举办社群论坛。但是还需要另外一个 AC 和 SO 来支持执行社群权力。

我们还会在这个阶段询问是否有任何 SO/AC 表示反对，如果有一个以上的 SO/AC 反对，那么我们会指出当前未能达成共识。那么以上就是对于升级流程的介绍。接着我要把话筒交还给 Mathieu，我想 Jordan 将会介绍强制执行流程。

MATHIEU WEILL: 谢谢 Steve。我是 Mathieu。实际上，我们不只要介绍这部分内容。我们已经围绕这些图表的最后一部分内容进行了交流，最后一个元素，也就是强制执行。那么现在，我希望给大家机会围绕这些与决策息息相关的部分来提问。

到今天为止，人们对于 ICANN 中这些元素的重要性的演变有一些顾虑，而我们的工作组考虑到了这些顾虑。

而且关于我们最初提议的系统人们也有一些顾虑，我们的工作组也考虑到了这些顾虑，为的是能够推进到 Steve 刚刚介绍的一种基于共识的系统。

我看没人在麦克风前等待提问，让我和 Hillary 核对一下。远程参会中心或远程参会人员中间有人提问吗？没有。

那么我们就要继续讨论下一个主题了，不过我鼓励你们在接下来的会议中提些问题，因为我们想让这场会议变得更加具有互动性。我们希望听听你们的观点，这样就能够今天下午的工作会议上把你们的观点考虑在内。

现在，我们就来讨论议程中的第二个主题。

好的。让我看一看。

正如大家所知道的，Thomas Rickert 非常非常勇敢，并且有创意。这里就是他的提议。他希望通过测试来检验一下，对于将社群中的决策流程演变成一个基于共识的系统，在场各位是否有顾虑或重大的担忧。那么让我们在这个会场中调查一下。有没有人对此心有顾虑？没有任何人表示有这样的顾虑。我现在非常小心谨慎，因为这里有很多新信息。但是能够了解大家目前的感受，这对我们来说很有意思。

那么让我们继续讨论下一个要点吧。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讨论点。这个讨论点关系到一些流程，这些流程能够让社群否决 ICANN 预算和战略计划。我们这周末进行了协作。所以我会邀请 Jonathan Zuck 来简短地介绍一下我们对这个流程所做的变更。

JONATHAN ZUCK:

接下来，我会简短地介绍一下预算权力、对公众意见的回应，以及我们截至目前在都柏林进行的一些讨论。早期进行的一个讨论就是社群希望在预算问题上有一定形式的发言权。那么就提出一个建议就是让社群方面拥有预算否决权。而且从公众意见来看，预算否决权这一概念获得了广泛的支持。但是大部分意见指出要给具体实践制定原则。对吧？那么问题来了，一旦拥有预算否决权，接下来该怎么办呢？对吧？那么有关预算否决权的公众意见基本上包含两个层面。其中一个层面关乎结果本身以及 SO 和 AC 这样的小团体是否不足以承担太大的影响力，或许可以遴选出另外一个 SO 或 AC 并影响他们的项目或预算，等等。

另外一个层面是当社群在制定否决权的最终版本时，当董事会试图满足社群期望时，要通过怎样的流程来执行否决权并达到脱离组织的状态。所以，人们针对这两个层面提出了这些意见。我们都知道，预算制定流程近几年有显著改进，人们相比从前也更乐意接受，并且人们已经感觉到在预算细节方面，现在的预算制定流程与传统流程相比更加注重协作性。而且我们

都希望能够继续实施这样的流程。恕我直言，第三类意见就是不要有任何松懈，或者说不要以任何方式干扰我们截至目前所制定的流程，这既包括预算制定流程，还有组织已经开始认真执行的财务报表流程。

我们曾在星期六召开了一场子组会议，讨论社群在预算否决权方面的顾虑。有趣的是，感兴趣的各方广泛参与到这场会议。这个子组中有四位董事会成员。其他人员以前都曾参与过预算方面的工作。此外，还有 ICANN 的 CFO 参与我们的会议。所以说，这是一场富有成效和实践性的讨论。而且 Cherine Chehade 从一种不同的角度审视预算，从而得出了结果。抱歉，应该是 Chalaby。

未知身份的发言人： 你刚才说 Chehade。

JONATHAN ZUCK: 抱歉。是 Chalaby。我刚才应该只说 Cherine。由于我们在第二份提案草案中指出，当我们做出预算否决的最终决定时，应该参考上一年度的预算。这存在一些问题。其一是可能会有收支缺口，所以说继续执行上一年度的预算可能意味着我们会超支。也有这样的说法，那就是上一年度的预算与当前年度的计划完全不匹配。因此可能会出现为已经结束的项目做预算的情况，等等。所以有些人就担心在制定预算决策的过程中会使用预设内容。而 Cherine 提出的概念基本上是一种临时预算或参

考预算。为确保组织继续有效地发挥职能，并确保所有被搁置的项目都是这些更加具有可支配性且可能在预算方面有争议的项目，那么临时预算或参考预算是有必要存在的。

所以，Xavier 目前正在制定一系列原则或者一套方法论，以便能够制定出一种可以在过渡时期实施的临时预算。而且我们已经达成广泛共识，要确保组织无论如何不能因此而陷入混乱。但事实上临时预算引起了强烈不满，因此应该鼓励与之相关的所有各方，包括董事会和社群，回到谈判桌前，确保这样的情况能够得到解决。因为这个临时预算在任何人那里都不十分讨喜。它只是为了维持组织正常运行而必不可少的预算。如此说来，最终的解决方案似乎应该是能够真正地消除公众意见中大部分顾虑的那一个解决方案。因此，请将你的所有想法和期望都发送给 Xavier，这样他就能研究出一套令所有人满意的方法，从而妥善地处理这个临时预算。不过以上基本上就是本周所披露的信息。接下来，我将即刻回答大家提出的任何问题。

MATTHIEU WEILL:

谢谢 Jonathan。我看到大家纷纷涌向麦克风旁边。当然，这是一个相当大的会堂。可能会感到一些压力，但是请放心，你们不会有事的。我们专家小组成员都是非常开放的。我们能够接受任何类型的问题。所以，我鼓励大家报告或提出任何问题。远程参会中心或远程参会人员有没有问题？确实有一个问题。请讲。

GEORGE SADOWSKY:

我是 George Sadowsky，我仅以我个人名义发言，尽管我是董事会成员，但此次并非代表董事会发言。

你们完成了大量工作。很高兴看到这些。你们在以往的工作中，尝试着以一种在我看来非常高效的方式参与社群活动、了解社群意见。

实际上，我想回应 Mathieu 的意见：有没有人感到迷茫或有所顾虑？不过我认为应该将这个问题分解成若干个问题，例如哪些人感到有些顾虑，哪些人完全没有顾虑，以及哪些人实际上是在考虑今天的晚宴？因为我认为大部分人对此采取中间态度。我的一个顾虑就是我们目前是在未知的领域，而且我认为从某种程度上而言，我们都有这样的顾虑。你们完成了很多工作。这些工作涉及到一个小团体，但并非一个过于渺小的团体。不过当然是一个代表社群的团体。但是我们不知道，通过这种模式的流程，到底会有哪些意料之外的影响。我们都认为我们知道你们想要带来哪些影响，这些都是非常合理的目标。但是我们不清楚会有哪些意料之外的影响。所以，最好能够保守地对待大家的提议以及所采取的措施。谢谢。

MATTHIEU WEILL:

谢谢 George。当然，我们工作组从一开始就非常清楚这项要求，并且一直尽力采取尽可能保守的态度，我们知道，IANA

管理权移交的原则基本上也是要把我们置身于未知的领域。因此，我们必须时刻在内心进行权衡。

好的。让我们.....Jonathan，对此还有补充吗？

JONATHAN ZUCK:

关于 **George** 的意见，我想直接让你们回顾一下有关升级阶段的展示。我认为工作组非常重视的一部分工作就是要把这个流程制定得非常全面，考虑是否易于执行多项社群权力，并且明确我们要实现这个目标所要经历的流程。我认为以上可能就是为了消除大家对于意外影响的顾虑，工作组所做的最多的工作：工作组提高了社群达成共识的门槛，并且给出了很多中断流程的机会，如果特定问题得到解决就可以中断流程。我认为你的顾虑表述得非常清楚。我认为这就是提案中引起特别关注的地方。

MATTHIEU WEILL:

谢谢 Jonathan。请讲。

STEVE METALITZ:

谢谢。我是 **Steve Metalitz**。我是知识产权选区的的副总裁。我只想知道，由于大家好像并没有针对你提出的特定主题给出任何提问，那么本次会议是否还会安排时间，来围绕公众意见中提到的、而你的主题列表中并没有出现的其他问题进行提问？

MATTHIEU WEILL:

感谢你的提问。实际上，在我们讨论完最后几项内容后，我们就会回答更广泛的问题。感谢你的提问。把这一点说清楚会好一些。

言归正传，我现在就开始进入下一个项目，也就是我们略有分歧的董事会成员罢免流程。但本次讨论不是围绕原则本身，而是如何开展这项流程。

Chris Disspain 一直是对我们的流程参与度最高的董事会成员之一，特别是在这一场与董事会成员罢免问题相关的分组会议上。所以 Chris 将会介绍这个工作组取得的成果。有请 Chris 发言。

CHRIS DISSPAIN:

谢谢 Mathieu。我希望我的参与会成为自我应验的预言。

在开始之前，我必须说明在讲解这个幻灯片的过程中会有一些分歧，因为这个幻灯片是独立完成的。而且 Steve 一直在研究决定.....研究强制执行阶段的步骤。

所以这里会有一些这样的问题，比如说需要有多少 SO 和 AC 来执行某项工作。那么这都是原则问题。这些原则都基于一项共识，即任命和选举董事的 SO 或 AC 应该就董事的罢免做出最终决定，但是董事应该有大量的机会来沟通.....其实，我不

想用“辩护”这样的字眼，但是这种说法最简洁明了。而且应该有社群参与。

也就是说.....以我为例，因为这样简单一些。

假设 ccNSO 中有人对我不满，而且他们希望罢免我的董事会成员身份。那么他们会向 ccNSO 申诉。然后 ccNSO 同意开始罢免流程。他们会根据自己对于共识的定义来决定是否同意开始流程，目前 ccNSO 对于共识的定义是要有 66% 的成员同意。

他们会召开情况介绍电话会议。而且任何想要参加的人都可以参加这场情况介绍电话会议。在这场情况介绍电话会议上，需要解释 ccNSO 希望罢免我的原因。然后需要获得一定数量的 SO 和 AC 的同意。我记得目前的建议是两个。此外还会举办社群论坛。而且在这场社群论坛中，会全面地讨论为什么要将我罢免。

说到这里有必要强调一下，这可能是唯一一例不需要举办实体社群论坛的社群权力。鉴于最终是由 SO 和 AC 来做决定，那么通过 Adobe 和电话形式来举办论坛可能就足够了。

然后，如果论坛决定允许罢免.....那么，同样地，我记得需要三个 SO 和 AC 同意。但是此后仍然要进行讨论。接着会提出意见请求。SO 和 AC 会进行讨论、集会、处理，等等。

他们会将自己的意见、自己的书面回应递交给相关的 SO 和 AC。

然后由相关的 SO 和 AC 做决定。而且他们做决定时遵循 75% 多数的原则。我们认为这样既能够提供所有必要的社群咨询，又不会从应该拥有罢免权的人员手中剥夺罢免权。我们认为实施步骤方面仍有待完善。这样我们就明白了，是由提起申诉的 SO 或 AC 掌控这个流程。所以，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其他 SO 和 AC 是否会妨碍最终决定，而在于将社群吸纳进来并确保社群能够理解。我就讲到这里。如果大家有任何问题，我都愿意回答。

MATTHIEU WEILL:

谢谢 Chris。大家对于特定的议题有什么问题吗？

EDUARDO DIAZ:

谢谢！大家上午好。我是来自 ALAC 的 Eduardo Diaz。我的问题是如何处理由提名委员会 (NomCom) 选举的董事？这里会用到怎样的流程？谢谢。

CHRIS DISSPAIN:

Eduardo，这个问题相当好。答案是我们仍然在制定这个流程。我们必须为此制定一个流程。从某种程度上说，这个问题的答案取决于模型。因为这取决于你为了让提名委员会能够选举董事，对提名委员会做了哪些工作。

但是我认为从原则上来讲，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不曾与报告中的内容对立。Mathieu，你想回答这个问题吗？

MATTHIEU WEILL:

对于由 NomCom 任命的董事会成员而言，他们应该适用于之前由 Steve 制定的社群决策流程，实际上这个流程要求罢免工作能够获得更高级别的支持。所以，正是 Steve 之前介绍的那个流程能够适用。而且要想罢免由 NomCom 任命的某个董事会成员，需要做出基于共识的社群决策。

依此有请 Roelof 和 Bertrand 发言。

ROELOF MEIJER:

我用的是正确的麦克风吗？

CHRIS DISSPAIN:

另外一个更高一些。

ROELOF MEIJER:

好的。我是来自 .NL 的 Roelof Meijer。这是一个国际化域名。我可能需要说明一下，我是 CCWG 和 ccNSO 的成员。我要提问可能会有点奇怪，但是我确实有一个问题，所以我要把这个问题提出来。

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在其他所有权力中，如果未达到支持数量的下限或达到反对数量的上限，或者达到了反对数量的下限，那么就要停止流程。就不能再继续了。对吧？

CHRIS DISSPAIN: 没错。

ROELOF MEIJER: 好的。在这个流程中，如果我说在没有任何社群流程支持罢免工作的情况下，仍然可以按照相关的 SO 或 AC 的决定来罢免个别董事会成员，这种说法是不是不对？

CHRIS DISSPAIN: Roelof，是对的。实际上，我们的综合考虑是.....好吧。可以这样理解：在我们的政策制定章程中，ccNSO 负责为 ccTLD 制定政策，对吧？但是我们有责任听取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和一般会员社群等的意见。

所以这就是我们进行讨论的前提，这个前提就是我们能否围绕 SO 有权决定的类似的原则来制定一个流程？但是很显然，有责任让董事自己有发言权，并且让其余的社群成员也能够提供有分量的意见。这就是我们制定流程的基础。但是你所说的原则是正确的，即社群不能阻碍 SO 或 AC 进行罢免。

ROELOF MEIJER: 我们可能要思考这个问题，如果不出所料，也就是说如果没有足够的人支持这个提议，那么就不会专门为这个提议举办社群论坛讨论，而相关的 SO 或 AC 仍然可以做决定。如果 SO 或 AC 想要继续举办社群论坛，以便尽可能多地收集意见，那么这样做也可以。

CHRIS DISSPAIN: 你所说的完全正确。可以举办社群论坛，但是不能强迫大家出席。

[笑声]

ROELOF MEIJER: 我希望他们都来。

MATHIEU WEILL: 谢谢 Roelof。想法非常好。而且我发现排队等待发言的人越来越多，见到这样的情形我很高兴。

有请 Bertrand 发言。

BERTRAND DE LA CHAPELLE: 上午好。我叫 Bertrand de la Chapelle，我是以个人参与者的身份参加本次会议。我想要弄清楚一个问题。没有明确地规定哪些理由可以作为罢免理由吗，也就是说任何理由都可以？

CHRIS DISSPAIN: 是的。

BERTRAND DE LA CHAPELLE: 如果是这样的话，你能否告诉我为什么要选择这样做？因为.....如果将这种做法套用到普通的选举流程，那感觉就像在为议会选举议员的过程中，突然在任命时启动了罢免流程。

为什么决定不采用罢免理由清单呢？

CHRIS DISSPAIN: 因为.....关于这个问题曾经进行过相当详细的讨论，并且 CCWG 以及 SO 和 AC 的成员达成了明确的共识：制定具体的理由清单并不妥当，而是应该要求提供基本原因和逻辑推理。

或许 Alan 可以给出更清晰的回答，因为他一直以来最为明确地倡导要允许无故罢免。此外，“理由” (Cause) 是一个非常具体的法律术语，在不同的管辖范围有不同的定义，所以.....但是我们非常清楚，或者说大家的共识非常清楚，罢免理由必须明确、清楚，但并不一定要出于某个特定的原因。

再简单地补充一下，我担心的是，某人一旦被选举为或指定为 ICANN 董事会成员，在我看来这个人就应该以独立人员的身份行事。这是任命。这是社团机构的责任所在。但是我有点担心.....我明白社群的用心.....从定义上来说，在这样的环境下，每个社群都希望他们指定的人员能够对他们的利益负责，但是

如果这个人在 ICANN 董事会中实际上是以独立身份行事并且代表全球公共利益，而且与原先指派他的社群的利益相悖，那该怎么办呢？这难道不是紧张局势的核心所在？

MATHIEU WEILL: 好吧，这.....

CHRIS DISSPAIN: 是的。

MATHIEU WEILL: CCWG 内部对此进行了大量辩论，而且你说的对，尽管 SO 和 AC 有权按照他们自己的标准来任命他们自己的代表，而且社群其他人员完全无权过问他们派谁出任董事会成员以及是否更换，但是必须在权力之间维持好平衡，这个问题在今天仍然存在；而在另外一个方面，事实上董事会成员的职责是服务于 ICANN 的宗旨和使命，同时 ICANN 的使命也是超脱于各个 SO 和 AC 范围之外的全球使命。

不过很明显，在我们的辩论中并没有冲突。没有冲突。

未知身份的发言人: 也可能会有冲突。

MATHIEU WEILL:

我们还需要进一步阐释 SO 或 AC 的利益所在。我们还需要一如既往地进一步阐释全球公共利益的定义，而你们之所以了解全球公共利益，是因为你们一直在政府部门身居要职，而政府部门对此是非常重要的。重点在于，每一位董事会成员都要对此提出他们自己的意见。

所以，我们想要依托这个精心打造的平衡，找到一些所有人都能够接受的方案。不过我们也充分地认识到董事会成员自身有这样的需要，想要以组织的利益和宗旨为出发点。所以我认为.....这样的平衡显然会收到评议，但有趣的是，新提案已经实现了这样的平衡。

CHRIS DISSPAIN:

不过，Bertrand，在结束之前不妨试想一下.....我并不是不同意你的观点，不过试想一下：你可以等到董事会成员任期结束后，不再推选他们，直接悄无声息地把他们罢免，这样就没有人会知道原因。也无需社群理解或讨论。在某些方面，这种方法实际上更透明、更公开，而且可以将更多的资源投入到全球.....你刚说什么来着.....

[笑声]

CHRIS DISSPAIN:

.....制定一种流程，通过这个流程你可以先罢免，再公布，然后为自己辩护，等等。

所以说这里的平衡非常难以把握。我并不是不同意你的观点。

BERTRAND DE LA CHAPELLE: 好的。只是想.....

MATHIEU WEILL: 暂且不说了。Bertrand，后面还有很多人要发言，所以我建议我们私下里再讨论。我们接下来回答一个远程提问，这个问题实际上是关于.....我想应该是关于预算，不过 Hillary 会为我们读出这个远程提问。

MATHIEU WEILL: 请技术人员打开漫游式麦克风.....

远程接入: Jay Sudowski 通过远程方式提了一个问题。他问道：“关于临时预算，有没有考虑过这种预算对于 ICANN 人力资本的潜在影响？出现这类争议期间，ICANN 员工是否仍然能够获得报酬？”

JONATHAN ZUCK: 谢谢 Jay。我已经在聊天窗口回答了你的问题，不过我还是要在这里为工作组解答一下这个问题。

当然，你所说的问题已经出现了。这是一个很好的问题，而且 **Xavier** 在制定临时预算的时候要把握好这个非常细微的界线。我们希望能够最大限度地减轻临时预算对工作人员的任何负面影响。

可能会有这样的情况，比方说本打算为一个新项目雇用五位工作人员，但是如果这个项目暂停了，那么这些雇员可能要原地待命，但是肯定不会像大家在报纸上看到的那样把任何人遣返，不会出现美国停薪留职这样的情况或其他类似的情况。相比之下，我们所说的临时预算要自由得多。不过，这将是一个持续的过程，而且也要接受审批，所以在公布了用于确定临时预算的方法之后，请参与到审批工作中来。

MATHIEU WEILL:

谢谢。有请这位先生发言。

NARESH AJWANI:

我是 Naresh Ajwani，以个人名义发言。

接着 **Bertrand** 的意见，我有一个非常简单的问题。

你们对“社群”有没有明确的定义？即便不是对 70 亿人口负责，但是在你们的章程中有没有明确地定义要对谁负责？谢谢。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我认为，这个问题一直是工作组讨论的重点，但是我们在这场会议上并没有关注，不过说到“社群”就有一个明确的引申用意，那就是这个社群必须尽可能地代表整个互联网全球社群，所以说也代表企业、终端用户及其所有组成部分，而不仅仅是我们这些可以参加 ICANN 会议的人员。

如果简要地回答，以上就是我的答案。

不过我们也意识到有挑战，在我们的提议和建议中，有些提议和建议关注于如何让各个支持组织或咨询委员会在代表公共利益的同时，也更加有能力对指派他们做代表的社群负责，因为这在这个领域是一个重大挑战。

有请这位先生发言。Andrew 请讲。

ANDREW SULLIVAN:

大家好。谢谢。我叫 Andrew Sullivan。我在 Dyn 工作。我碰巧也是 IAB 的主席，但是我要说清楚，我要问的问题与 IAB 毫无关系。

我想就 NomCom 任命的董事会成员这个问题进行补充提问，因为我不明白，出于这个目的，你们为什么不直接把 NomCom 当做其他 SO 和 AC 一样对待，并采用相同的处理方法。

THOMAS RICKERT: 非常感谢你的提问。这个问题曾经讨论过，据我回忆，讨论的结果是我们不希望把 **NomCom** 置于难堪的境地，也就是说不希望把它看做这样一个组织，一方面要为董事会安排成员，同时又可能因为不如人愿而受到处罚。所以，我们会继续把 **NomCom** 看做董事会成员的来源，但是我们会不会迫使他们卷入董事会罢免事宜。

ANDREW SULLIVAN: 这里唯一一个明显的问题……对吧？……就是你们好像分出了两类不同的董事会成员，对吧？一类可以通过这个稍微简单一些的流程来罢免，然后另外一个工作组则需要一种完全成熟的机制来执行。

所以说，我对此并没有什么强烈的意见，但是在我看来这似乎会在提案中营造出紧张的气氛。

THOMAS RICKERT: 谢谢你提出的意见。

MATHIEU WEILL: 有请 Milton 发言。

MILTON MUELLER: 好的。我是来自非商业利益相关方团体的 Milton Mueller。

你们这样随意地讨论要以 SO 和 AC 作为你们的治理单位，这真的让我很担心，因为这些 AC 和 SO 完全不同，而且你们是在创建一种投票机制。你们可以称之为共识，但实际上，如果说需要有一个以上的 SO 或 AC 表示不支持某项决定，那么这就是以赞成票或反对票的形式进行投票。

既然你们有了一种投票机制，那么你们的投票单位是什么呢？采用这些单位的合理性又是什么呢？

如果你们告诉我根服务器系统咨询委员会在其投票机制中的分量与整个 GNSO 或 ccNSO 相当，那么我认为这是一个巨大的错误。

还有一般会员咨询委员 (ALAC)，它尽管有所不同但是在这个投票机制中肯定应该有一定的重要性，但是如果你告诉我一般会员咨询委员的分量与 GNSO 不相上下，我觉得会有点奇怪，因为 GNSO 可以代表 ALAC，但是 ALAC 在某些方面不能代表 GNSO。

我真心认为你们需要非常认真地考虑一下这个投票机制的本质，还有你们的投票单位是什么以及你们的投票单位包含哪些人，又不包含哪些人。尽管有一些与此相关的公众意见，但是在你们给出的公众意见摘要中，我并没有看到你们提及这些公众意见，所以我想听听你们的意见。

MATHIEU WEILL: 有请 Thomas 发言。

THOMAS RICKERT: 谢谢 Milton。

实际上，我们计划在星期三召开第二场参与会议，所以我们会在星期三更加详细地讨论这些项目，但是我们可以确定的是，从第二份报告可以看出，如果我们只让社群的下属机构投票，那么大家会对于权力集中的问题有很多顾虑。

所以，我们的工作组现在非常关注如何将社群决策变得更具包容性，工作组到目前为止同样也没有定论。因此，我们想到可以考虑基于共识的决策，而且我们直接从安全与稳定咨询委员会 (SSAC) 和根服务器系统咨询委员会 (RSSAC) 的反应就可以预见，他们只会在真正关系到他们自己的职权的方面，才会随声附和。

所以，我们可以对此进行更多讨论，我们理应进行更多讨论，但是我们的目标是更具有包容性，并且更能够反映整个社群的立场，而不是只关注少数几个社群下属机构的意见并给他们赋予投票权力。

MILTON MUELLER: 所以说尚未解决。还没有解决。

THOMAS RICKERT: 我们所展示的是工作组目前的讨论状态，基于共识的决策模式大受欢迎，但是我们的工作组还没有达成共识。

MATHIEU WEILL: 跟大家说一下，由于时间有限，我要关闭发言队列了。要不然，我回答一个问题，然后我们.....Hillary 将继续用这个麦克风为我们读远程提问。

KEN STUBBS: 上午好。我叫 Ken Stubbs，我是以个人名义向你们提问。

从以往的经验来看，在与各种全球社群打交道的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对某个人有宿怨或针对其采取某种措施的情况，比如说针对某位董事，所以我有点担心。

而且我们都知道，罢免董事的流程非常容易让人分神。

我们有没有在这个系统中设置一些限制，以确保如果有人试图罢免某位董事但是没有成功，那么这个人必须在限定的时间之后才能再次尝试罢免？

如果大家已经讨论过这个问题，那么我表示抱歉，不过我真的没有听到。

谢谢。

MATHIEU WEILL: 简单的回答就是：是的，有这样的限制.....我们可能会在聊天窗口中为大家介绍，不过关于特定类型的罢免流程的使用，是有频率限制的。

Hillary 那里有问题吗？

远程接入: Arthur Zonnenberg 提了一个问题。“合同签约方在重新商议自己的合同时，这些社群权力会给他们带来什么影响？”

BECKY BURR: 谢谢。首先我要说明的是，一直以来 ICANN 都不能随心所欲地将义务强加给他人。自 ICANN 成立以来，这些限制就被写入了规范 1，即所谓的“限制范围”。自从 ICANN 开始与签约方签订合同以来，每一份《注册商授权协议》和每一份《注册协议》都包含这部分内容。

我们给出的任何提议都不能影响到 ICANN 的能力范围，致使 ICANN 违反最初的限制，通过共识政策将义务强加给签约方。

如果在规范 1 和共识政策适当的主题中有规定，则可以这么做。如果在这些文件中没有规定，ICANN 则不能单方面地将义务强加给注册管理机构和注册服务机构。

这与注册管理机构是否自愿承诺执行某些活动无关，例如申请新的顶级域。实际上，许多新通用顶级域 (gTLD) 申请，基于社群的新 gTLD 申请，都有过这样的承诺，我认为这些都很清

楚.....显然，要通过 gTLD 申请的权力来以这种方式提供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在讨论目前的宗旨声明具体内容的过程中，大家提出了一些问题。我们非常仔细地考虑了这些问题，但是限制范围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

大家担心是否会就此产生争议。自 1998 年确立限制范围以来，没有人对 ICANN 签订合约的权力或执行权力有过任何争议，我们不想改变这种状态。

MATHIEU WEILL:

谢谢 Becky。

我现在并不是要交朋友，我们说过希望.....

我们只有七分钟的时间了，我们希望听一听过去不常发言的人提意见，所以 Seun、Cherine、George、Alan，我希望得到你们的允许，如果你们不介意的话，请让那些不常参加我们 CCWG 会议的人提问。

我相信如果能够这样做，会令人万分感激，因为这就是本次会议的价值所在，这样能够听到新的声音，而且这会得到大家的肯定。

Jonathan，我不确定。你属于两者之间。你属于两者之间。如果你的问题三言两语就能说完，并且可以用是/否来回答，那么就可以提问。

JONATHAN ROBINSON: 我认为是一个非常简短的问题。我是 Jonathan Robinson，我以个人名义发言，并不是以 CWG 代表或联合主席的身份。

说到董事会罢免流程，很明显董事会里面有董事会任命的总裁和首席执行官，我不知道工作组是否考虑过总裁和首席执行官作为董事会成员在这个流程中的作用。

CHRIS DISSPAIN: 有请 Jordan 回答。

JORDAN CARTER: 我是 Jordan Carter，是工作组的一位报告起草人。

答案非常简单。他们完全不在此流程的范围之内。总裁和首席执行官是雇员。他们在董事会里面的身份是雇员。不能用这个流程进行罢免。

JONATHAN ROBINSON: 谢谢。这个回答很有帮助。

MATHIEU WEILL: 谢谢 Jonathan，现在听取一个由远程参会中心提出的问题。

JIA HE: 好的。我是来自中国的 Jia。ICANN 伙伴.....[关闭麦克风]。

MATHIEU WEILL: 好的。欢迎。

JIA HE: 我是来自中国的 Jia。ICANN 伙伴。我仍然.....[关闭麦克风].....
我的问题与这个结构有关：我们为什么需要一些由 NomCom 推选的董事会成员？因为 AC 和 SO 来自于社群，那么董事会成员也应该来自于社群，那么我们为什么需要一些由 NomCom 推选的董事会成员？

MATHIEU WEILL: 谢谢。这个问题非常好，同时欢迎来到 ICANN。Cheryl 是一位 NomCom 成员，他作为 NomCom 成员到今年至少有.....

CHERYL LANGDON-ORR: 是的，有好几年了。

MATHIEU WEILL:而且可能明年仍然是 NomCom 成员，所以我认为她是回答这个问题的最佳人选。谢谢。

CHERYL LANGDON-ORR: 我简单说几句。请想一想 NomCom 的职责，它是由社群成员构成的，是的.....所以组建 NomCom 是我们 ICANN 社群的交叉职能。提名委员会实际上是一个选拔委员会，它的工作就是尽可能地寻找你们能够想到的人选任命为独立董事。所以这是一个非常具体的职责。

MATHIEU WEILL: 谢谢 Cheryl。

现在由远程参会中心提问。请你发言。

远程参会中心: 喂?

MATHIEU WEILL: 你好，欢迎。

远程参会中心: 大家好。我是 Charles，来自肯尼亚。我有一个问题。我查阅了社群提供的公众意见文档，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11 日。

但是我发现很少有发展中国家的意见，比如说非洲。为什么会如此 [音频不清晰] 他们会遇到更多的挑战吗？如果改善这种情况？

我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来自非洲地区的一般会员本应为我们提供最新信息，让我们能够 [音频不清晰] 活动，[音频不清晰] 与大家共享的信息。而且这些是工作组。但是由于缺少资源，所以外展活动非常少见。如何改善这种情况呢？谢谢。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你提出的问题。当然，ICANN 的其他工作组过去也遇到过这样的问题，而且这是一个持续存在的挑战。

但是我想着重强调一下，非洲地区普通用户组织 (AFRALO) 一直全身心地参与到这个流程之中，他们全程都有提意见，而且他们提出来的意见对于整个流程而言一直非常宝贵。而且我知道他们为了非洲地区能够参与进来付出了很多努力，我希望能够在此对他们的努力表示认可。

接下来有请 Nurani 发言。

NURANI NIMPUNO:

大家上午好。我叫 Nurani Nimpuno。我是交叉注册信息服务协议 (CRISP) 团队的副主席，代表 IANA 管理权移交的数字社群。我想要后退一步，提一个比较广泛的意见。

我只想说，对我们数字社群而言，我们非常高兴看到你们获得的极大进展，特别是在过去.....甚至是在过去几天里面。

而且我发现在这个过程中，我们经常讨论到不同社群的不同需求。而且我们始终非常关注社群之间的差异。不过从本质上来讲我们是一个社群。我们要相互依靠才能成功地完成此次移交。所以我只想提醒我们大家，我们都要朝着共同的目标努力。

我作为数字社群的资深成员，当然认同并支持你们为部分社群进行社群赋权所做的努力。你们有资格这样做。同时，这项工作与多利益相关方参与模式也非常契合，这个模型是基于社群、由下至上的模型，是技术社群必不可少的基石。

不过根据我在数字社群中的经验，我发现当我们在研究各种管理模式时，总是试图找到最完美的那一个。但是关键并不在于找到完美的模式。而是要确保社群被赋予充分的权力。

那么我希望，在我们开展最后一个流程的过程中.....开展最后一部分流程的过程中，提醒我们所有人。关键在于我们要获得充分的权力。

尽管我并没有亲自参与“CCWG——问责制”工作。但是我要向你们所做的工作表示敬意和感谢。

而且随着我们继续推进，我要提醒你们不仅仅要注意该社群获得充分权力的这个需求，还要注意更加广泛的社群需求以及社群推进移交工作的权力。

我相信我们可以同时实现这两个目标。我们只需要在接下来的几天、几周内，能够考虑到这些更加广泛的目标。

我们很乐意为推进这个进程出力。现在，我们只需要付诸实践就可以了。谢谢。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 Nurani。

有请 Mary 发言。

MARY UDAMA: 我是 Mary Udama。我来自尼日利亚。我代表个人发言。我想就预算否决发表意见，幸运的是这方面有很大进展。而且 Thomas 在发言时也提到，近年来预算流程大有改善。那么既然如此这样，我们收到了社群针对这个流程共同提出的意见，为什么不将这个流程正式确定下来呢？因为如果我们要参与这个流程，但是我们还没有完成预算，却要发布出来，然后再去否决，这让我无法理解。

我认为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应该考虑这个问题。我认为可以在五年运营规划流程中进行否决。

不过说到年度预算，我认为如果社群参与其中，也不能在发布之后对预算投反对票。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简要回复一下。

JONATHAN ZUCK: Mary，谢谢你的意见。我的总结过于简短了。实际上，我们也已经达成了一些共识，会区别于五年计划以及将目前针对预算制定流程所做的改进写入章程。不过我直接跳到了有争议的地方。但是正如你建议的一样，我们也达成了一些共识。

MATHIEU WEILL: 谢谢 Jonathan。

有请 Axel 发言。

AXEL PAWLIK: Mathieu，谢谢你让我插队发言。我们确实看到在问责制方面完成了颇有成效的工作。我对此表示祝贺。

现在是在朝着一些重要的共同目标积极地迈进，有时会略显迟缓。我们赞同社群赋权是目标之一。显然，知识产权社群理应获得充分的赋权，以确保 ICANN 的问责制。

但是，这项工作只是在 IANA 管理权移交的背景下进行的。正是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才引出的这个流程。而且更加广泛的互联网社群也理应看到这项工作最终得以完成。

所以，我们敦促社群成员只专注于寻找足够的权力来实现这一目标，并且在各种方法中间找出一种折衷的方法。我们知道不是只有一种正确的主张或完美的解决方案。

但是如果我们不能尽快结束这个流程，难免要探讨其他方案。不过我确信其他方案并不见得会更胜一筹。2013 年的《蒙得维的亚声明》旨在加快 ICANN 和 IANA 职能的全球化，我们作为这项声明的签署人，已敦促社群借此机会尽快就问责制问题作出结论，以确保成功完成迁移流程。谢谢。

MATHIEU WEILL:

谢谢。非常感谢。

[掌声]

我想这是一段声明。所以无需回应。我非常高兴你能够做到.....有请 Steve 提问。

STEVE METALITZ:

谢谢 Mathieu。我非常高兴能有机会发言。Becky 对另外一个问题的回复能够解答我的一部分问题。

不过我要代表知识产权选区提问，对他们而言这不只是一个要完善的小缺憾，而是第二份报告草案中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你们是否考虑在你们的第三份报告中明确地予以说明，并写入章程，从而能够通过独立审核流程等明确地说明 ICANN 有责

任签订、解释并执行合同，以确保 ICANN 能够完成它的使命。

BECKY BURR: 很多意见反馈者都提到了这个问题。并且这个问题仍在讨论中，是的。

STEVE METALITZ: 谢谢。我们期望看到最后会有怎样的定论。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有请最后一位发言者。

PADMINI BARUAH: 我的问题实际上是关于可执行性模式。但是我们还没有提到这个方面，而且我们时间不多了。所以，要不然我直接.....

MATHIEU WEILL: 请提出来吧。如果你有问题，就请提出来。我们肯定会回答的。

PADMINI BARUAH: 我是 Padmini Baruah。我代表互联网与社会研究中心发言。我们是一个民间社会组织，总部位于印度。

抱歉，我可以提问吗？

我的问题是：从.....我们跟进到现在，并未看到有哪些分析涉及在不同的可执行性模式下，转移管辖权的操作难度会有何不同，以及你们希望如何开展第 2 工作阶段的管辖权讨论。

我还有另外一个顾虑要着重提出。我们知道，透明度是问责制最重要的一个前提。而且美国参议院也曾表示，如果没有批准作为执行问责制的方法，那么 IANA 移交就可能会偏离既定的方向。

我们对于现有透明度机制的弱点心存顾虑，所以我们想把我们的顾虑提出来。而且我还想说一说我自己对你们文献信息披露政策的研究。分析表明，ICANN 截至目前所处理的 91 个请求中，88% 的请求都受到了保密条款的限制。我们认为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数字，说明 ICANN 有权力有效地阻止或拒绝任何数量的利益主体机构群体成员查看信息。我只是想把这一点提出来作为参考。谢谢。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欢迎你来到我们的工作组，因为我知道你是最近才加入邮件清单的。

Jordan，你想回答这个问题吗？

JORDAN CARTER:

简单地说几句.....我是 Jordan Carter.....执行模式的选择是否会影响进一步的管辖权讨论呢，从严格意义上来讲，如果某些时

候要改变 ICANN 的管辖权，那么选择何种执行模式并不会有影响，而且今天并没有公开讨论这个问题……需要将一个新组织合并到新的管辖权，并由这个新组织来完成。而我的观点是，无论我们采用怎样的模式都不会影响这个问题。

第二点，要回答文献披露和透明度方面的问题，需要回到上一个问题，也就是说我们要尽可能少地干预，以确保 IANA 管理权移交顺利进行。由于透明度和文献披露非常重要，所以这是第 2 工作阶段的重要部分，这个工作组在问责制改进阶段第一部分结束之后要做的工作已经完成了。

PADMINI BARUAH:

我明白了。我之所以要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对于 ICANN 的不透明性，我们好像并没有充足的讨论。所以，我认为有必要提出这个问题的。

JORDAN CARTER:

谢谢。

MATHIEU WEILL:

非常感谢。我要再次向会场内还没来得及发言的同事致歉，并且感谢大家在会议接近尾声时能够继续留在座位上。

这些同事可以把问题共享在邮件清单上。而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则将在本场会议的会议摘要中提供，便于大家有一个全面的了解。

此外，我的几位联合主席同事以及 ICG 主席占用了一点额外的时间，占用了一些你们的时间，所以我要向大家道歉。现在，本次会议这最后一点内容也占用了你们的时间。但是我相信这场会议对我们而言大有帮助。我们收到了大量有用的意见。

我希望大家能够感受到，我们正在以最快的速度结束本场会议的最后一部分内容，正如我刚才所说。而且我们的工作组在两小时之后，又要开始一下午的工作会议。是的，大约两小时之后。我们将汇报我们收到的反馈，并且进行跟进。因此，如果你们想要了解我们如何推进工作，并且想要了解这个流程是如何真正地实现兼容并包、自下而上地将社群各个部分涵盖在内，我鼓励大家都来参加我们的会议。

非常感谢你们的参与。感谢你们的提问。期待在这周接下来的时间进一步进行交流。感谢我们的主讲人简明扼要的发言，并且为所有问题提供准确的答案。谢谢大家。

[掌声]

[听力文稿结束]